http://www.ttv.com.tw/news/near.asp

TTV

台視參考樣本文件

新聞編採製播作業注意事項

第一章 基本標準與精神

台灣電視公司之中心價值：「打造優質新台視，發現台灣新價值」，結合台視新聞部之精神標語：「您關心的新聞，關心您的新聞」

，共同建構台視新聞之採訪、編輯、製作基礎：公正、客觀、健康與優質。

公正

台視新聞負有呈現事實真相之社會責任，故於報導過程，除謹慎求證，力求公正外，尚需完整呈現不同之新聞角度與觀點，以彰公平。

記者應以同等長度、份量呈現正、反方面意見，於政治新聞如此，平等對待每一政黨、政治人物及候選人。於民生新聞如此，醫療事件有受害人，即當有醫療機構反映；於社會新聞更應如此，刑案之加害方固需尊重其人權，以涉嫌人稱呼之，受害方之權益亦應受保障。處理高度爭議性之公共議題時，記者應力求角度多元與意見完整，以臻公正。新聞性節目或系列報導，以大篇幅處理單一主題，則需在同一單元內，以相同長度呈現不同意見，或由不同單元處理個別角度，已達平衡報導。

客觀

誠然新聞由人報導，很難獨立於主觀意識外，然只要報導者於採編過程，盡量抽離個人觀點與立場，遇人不評論、嘲諷、遇事不批評、評斷，即符合客觀之基本要求。

至於報導公共政策議題時，難免出現意見陳述，或針貶政策，記者與編輯應切記，評語需為當事人或相關人士之談話（Sound Bite），若記者引述旁白（Quote Unquote）或直接套用關係人說辭，則敘述近乎評論，有失客觀，甚且可能引發爭議或法律問題。

即令使用Sound Bite，亦應兼顧平衡，正反意見並列。

電視新聞報導之結語辭最易流於評述，如「這樣的老師，不禁讓孔老夫子在黃泉下嘆氣」等，尤應避免。

健康

健康：所謂健康，意指適合全家人一起收視的新聞，也就是「正派新聞」。欲達成「健康、正派」，必須於選材、語言、及畫面處理三個層次，自我約束：

選材自律：

台視新聞之製作方向非常清楚，即「您關心的新聞，關心您的新聞」，為觀眾於眾多資訊中有所整理、選擇。有些材料即使廣為其他媒體採用，台視不一定青睞。在電影、錄影帶、平面媒體、電腦或網路上稀鬆平常的東西，並不見得適合台視。

電視新聞之節目分級屬普級，必須適合全家觀賞，選才上理應規避渲染暴力、性、犯罪、打鬥、恐怖、血腥、玄奇怪神，或反映社會畸形現象，或混淆道德視聽之題材。

若有涉隱私權，除非對象為公眾人物，所涉之事與公眾有關，或可受公評之事，使得報導。

言語自律：

配音時應避免低俗、粗鄙、無理、淫穢、及隱含暴力與性暗示用語。

報導宗教信仰、政治主張、民族民俗或特定族群，應避免褻瀆性、揶揄性或歧視性用語。

面對災難，應避？開強烈用語，以避免進一步驚嚇觀眾。引述他人談話亦秉持相同原則，尤應避開人身攻擊，或對犯罪細節、血腥場面或性器官之描述。

畫面自律：

電視新聞直接接觸每一年齡階層觀眾，報導者必須扮演把關者角色，勿使未成年人受煽色腥畫面污染，或受到恐怖殘忍畫面驚嚇。處理原則可參考新聞局所公佈之「電視節目分級處理辦法」第四條、第五條。（詳見附件一）

除新聞局明文規定外，記者與編輯亦需接受道德性規範，約定俗成者如下：

•對死者應予尊重，社會新聞拍攝之屍體應有覆蓋，否則不得近距離攝影或拍特寫。災難事件之慘狀，或暴力攻擊之血腥後果不做特寫。

•刑事案件，無論加害或受害人，未成年者臉部皆須遮霧，真實身分需隱藏。

•性暴力事件受害者臉部不曝光。需尊重受訪者隱匿身分要求，做馬賽克及變音處理。

•公共場合取景應規避特寫以尊重一般人隱私權。

•拍攝公眾人物於私有產業上之活動，必須由公共場合取景。許多公共場所亦須先取得拍攝許可，如醫院、學校等。

•不可為拍攝新聞畫面而擅闖私人產業。

•不可為取得畫面而妨礙公務、違反法令。

•除非無法取得，盡量不要使用他人提供的畫面，否則需註明出處。

•使用資料畫面亦需註明，若資料畫面可能對受害人造成二度傷害，盡量避免。

•畫面不雅或可能引起兒童模仿者，播出前需說明，播出時打上「不適合未成年人觀賞」警語。

•無論發生在國內或國外之新聞事件，應以相同標準處理。

優質

優質的電視新聞，源於對觀眾的誠信，誠信又奠基於真實的揭露人類的經驗，包括黑暗面。若黑暗面的揭露，符合公眾利益，且能滿足觀眾知的權利，而非一味強調黑暗面的神秘刺激，如此新聞報導方向，誠屬正派，手法上不譁眾取寵，不渲染誇大，盡力貼近事實，反映真相，所呈現新聞品質，堪稱優質。

台視新聞，由誠信出發，採集過程，謹奉公正、客觀、健康三大原則，期能獲得觀眾信賴，打造優質形象，塑造領導品牌於不墜。

第二章 新聞採訪作業規範

一、新聞線索

每位記者均有路線，路線上所接觸每一對象，均可能提供採訪線索，尤其是圍繞在新聞人物身旁的人，如工友、司機、勤務兵、隨員、秘書甚至傳達，其中又以首長之機要最為關鍵，故平時要勤於與之聯絡，若不能親自前往磨感情，也要經常電話問候。基層線上關係最利於掌握線索。

各單位發出之新聞稿，雖可提供線索，但不能視為完整新聞，必須據之追蹤，並加入其它角度。

有線索立即輸入電腦或回報，並與主管討論，以規劃整理出主軸及其他角度，以便進行相關規劃。

每日下班前應將線索輸入電腦，甚至養成隨時將新聞線索輸入習慣。

公關稿不得原文照發，但也不可一眼都不看就丟棄，公關稿偶爾會透露重要新聞線索，尤其是解釋弊端、財務狀況、產品缺失的公關稿，記者可從中發掘珍貴的新聞線索。

事件的後續追蹤follow-up亦為重要線索。

他人的報導（友台、報紙、期刊及網路）均可提供線索。

二、採訪前出發

先了解新聞背景，弄清楚採訪對象的資料，以免張冠李戴，尤其是代線或臨時支援，先問清楚以免貽笑大方。

相關資料亦需備妥，公司視聽資料處，中央通訊社資料庫、以及網路均為現成取得管道。資料經充分研讀及消化後，應可提供足夠發問與追蹤之基礎。

出發前最好先與採訪單位及對象通電話，確認採訪時、地、對象及參與人士、甚至採訪主題。

出發前考慮是否需要輔助文字資料，或是資料片，提早調出備用。

文字記者與攝影記者在出發前，先溝通採訪重點及表達方式，據以設計畫面。

提早出發，以佔據較好位置，並有充分時間架設攝影器材、蒐集資訊、過濾線索、乃至捕捉突發事件，或聯絡感情。

三、採訪現場

•例行的會議或活動，盡量全程守候，以捕捉完整畫面、突破狀況或觀察到更多角度。

•無論大小採訪，於現場就應做成完整採訪，掌握可獲得的所有資料。事後補做訪問或補拍鏡頭，不僅浪費時間，甚至可能影響播出安全，或降低後製品質。

•針對報導主題，多查資料，多詢問，拉開角度與視野，並隨情勢發展持續報導。

•永遠不要仰賴單一消息來源，同一條新聞應向不同關係人求證。

•採訪手段應正當，不得以要脅、誘騙或收買為之。反之亦然，不接受採訪對象之要脅、誘騙或收買。

•新聞事件涉及兩造，應秉持公平、客觀原則，平衡報導。

•在突發新聞現場（特別是社會新聞），文字記者、攝影記者甚至駕駛都應接觸不同對象，已獲得不同訊息，掌握多元角度。

•採訪現場應充分掌握人的因素，尋找可代表主題的人物切入，可使整則報導更為生色。

模擬畫面：

• 社會新聞，特別是犯罪過程部分，幾乎無法取得或重建。台視嚴格禁止類戲劇的拍攝手法，甚至連部分情節的模擬，都在嚴禁之列。

設計畫面：

•欲令新聞畫面活潑生動，增加報導之故事性與可看性，攝影記者得設計動感畫面，例如找人示範產品使用方式，或請受訪者表演與報導主題有關之活動。惟示範者須為當事者本人，或相關人士，或經第三者安排之非專業演出者，且不得示範連續性故事情節。

主觀鏡頭：

•採訪時遇畫面瓶頸，又不能以上述方式突破，可採用主觀鏡頭敘事。

秘密錄影錄音：

•限於進行調查報導時，若使用光明正大的手法無法獲得內幕消息，而相關證據隱藏在私人產業上，記者在此私人產業上使用隱藏式攝　影機或錄音機，但事前需報備。公共場所的偷錄，限於下列的狀況：

Ａ. 為掌握某一群人的不法行為，但非針對其中特定個人，例如拍攝風化區的拉客馬夫。至於鏡頭上可能出現的無辜旁觀者

　 ，必須做噴霧處理。

Ｂ. 為了捕捉自然狀態下人們對特殊議題的態度與行為，若被拍攝的對象知道有攝影機對著他，可能會不自然，例如研究人

　 們經過街上一名乞丐時的反應。

Ｃ. 竊聽在嚴格禁止之列。

　 新聞事件還在進行，但已屆截稿時間，應盡速與編輯台聯絡，決定是文字記者先回來處理帶子抑或跑帶；需要支援，應及

　 早通知編輯台，給予主管充分時間因應。

•離開新聞現場時，最好與直屬主管聯絡，告知採訪結果，及是否打算做延伸角度，或請他人支援。

•出差或出國採訪，一般仍以文字記者負責行程安排及所有採訪聯繫事項。出差需經主管指派並填報出差單，出國採訪更需經簽呈批准。相關的新聞傳輸作業亦需事前掌握。

•與採訪對象，應維持適當距離，不接受任何物之餽贈與報酬，與同業的親疏分寸，應在「有情、道義」與「個人績效」間，取得平衡。

•記者不得假借採訪，企圖達成個人阿諛、悻進、牟利或其他不當私利。並謹防備採訪對象或環境所迷惑，而喪失客觀立場。

•記者不得介入新聞事件本身，不參加派系，不干涉糾紛，若參加政黨，更需保持超然，遇有論述，應同時陳述雙方或多方的意見，力求平衡。

•記者不能對採訪對象就新聞播出與否或編排順序，做任何承諾，播出後亦不應贓否或抗議新聞編輯。

•新聞事實的報導和評論應有所區隔，報導中可有受訪者意見，但記者本身不得加入個人意見或做評述。

•遇跨組、跨線採訪，同仁間應密切聯繫，交換資訊，而由各中心主任做協調整合，以發揮整體戰力。

•遇人情，交辦或公司其他部門申請支援之新聞採訪，應盡量找出新聞角度切入，加以包裝。

•處理新聞應顧及公司的權益和形象，避免無意間做出有益他人或對自己不利的報導。平日應多留意公司全盤節目和業務的發展，並了解友台的動向。

黨政新聞：

•任何的耳語或傳聞都不能當成新聞，只能當作線索，以免淪為政客宣傳或攻擊工具而不自知。

• 對於每一政黨的歷史、習性、沿革、黨綱、政綱、政策都應徹底了解，並應正確掌握政黨之間以及政黨內部的鬥爭本質、手段、技

巧與目的，報導時才不致偏倚。

•黨政新聞應為政策取向，而非人物或紛爭取向。記者需協助解釋並挑戰不良政策，但需引述專業意見以為佐證。

•政治人物的人情趣聞，甚為討好，然切忌涉及隱私，或受利用而成宣傳工具。

議會新聞：

•議會裡充滿各種次級團體，記者需熟悉但與之保持距離。

•任何提案均應了解其背景、動機即可能產生影響。

•議員質詢稿不得成為新聞稿，其傳真稿亦須經過查證，以免成為其宣傳。

•議員質詢內容，有損及他人名譽者，尤應慎重處理。

•議員揭弊記者會後，應立即採訪被指控對象即公正第三者，以免受利用打擊特定對象。

•議員與官員間的答詢內容，應同時兼顧，以求平衡。

外交新聞：

•外交記者應加強外語，特別是英語能力。

•外交新聞牽涉許多專有名詞即專業術語，尤其許多英文職銜及稱呼，涉及國際禮儀，應詳加鑽研，以免貽笑大方。

•外交記者需具備豐富常識及國際政治知識，平日應廣泛閱讀，涉獵國際政治、科技、環保、運動甚至娛樂新知。

•涉及機密或不宜提早公開的外交事務，向上呈報後保留不發，但隨時追蹤進展。

•報導外交新聞因涉及國家利益，需特別謹慎，例如阿拉伯世界邦交國就很注意本地媒體對以色列及回教世界的報導，稍一不慎，就可能因發外交抗議。

軍事新聞：

•由於軍方長期封閉，不易建立人脈，需把握每一可能機會，如演習、演講、座談會、預算案、參訪、記者會、背景說明會，盡量參加以展開接觸。

•軍事發言人的話或新聞稿只能做為參考，必須深入查證，軍事首長的話則可直接引用。

•閱讀高水準國內外軍事期刊，不斷建立人員、武器、軍事科技資料，將其整理建檔，並常向軍事專家討教，以掌握最新及最正確資訊。

•與外交新聞一樣，事涉國家利益，必須極端謹慎，無把握之事，如演習或中共挑釁，寧可漏掉也不應隨便發稿。

•國外之重大軍事衝突，延續時間長，戰略、戰術、武器涵蓋面太大，應參考軍事期刊，或找專家諮詢。

兩岸新聞：

•記者必須充分了解「國統綱領」、「兩岸人民關係條例」、執政黨黨綱、在野黨大陸政策、大陸對台政策的原則及綱領，以及兩岸領導人相對應主張。

•注意美、中、台三邊互動關係、及國際局勢牽動之影響。

•報導兩岸新聞，切忌喪失國家立場即不經意間損害國家安全、利益。

•平時靜態兩岸新聞應由陸委會、海基會線上記者處理。一但兩岸間發生政治、經濟、治安問題或災難事件時，立刻進入緊急採訪階段，相關路線記者都應積極投入。

社會新聞：

•社會新聞並非專指狹義的犯罪新聞，凡足以反映社會現象、社會問題、人生百態甚至人情趣味，關照大社會溫暖面的報導，都屬於社會新聞的範疇，狹義的犯罪新聞，則需特別規範。

•台視揭櫫淨化犯罪新聞，並非完全不報導，而是在處理上不誇大、不渲染，不將罪犯描述為英雄，多做犯罪背景及原因分析，並提醒防範知道。

處理原則

1.不可自行重建現場（模擬演出），但可報導警方為了蒐集證據所做的重建現場。重返現場或與受害者訪談不在禁止之列。

2.不應使用無關的音效或配樂。

3.審慎考量攝影角度及觀點鏡頭，必須使用主觀鏡頭時，攝影機應扮演觀察者而非參與者的腳色，以避免驚嚇到觀眾。

4.不可詳述描寫犯罪細節。

5.當記者做調查報導時，往往需要錄下特定的犯罪事件，或目擊非法活動，可能因此成為犯罪事件的證人，事後必須配合司法單位辦案。

6.新聞工作者不可涉入或鼓勵或引導犯罪活動。

7.如同處理其他新聞，記者應儘可能保護消息來源。

兒少相關新聞：

•處理新聞前先確認採訪對象是否未滿十八歲。

•如採訪對象遭受性侵、虐待、家暴要特別留意。

處理原則

1.兒童及青少年涉及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或刑事案件之新聞相關事件，應注意新聞處理對其之影響。

2.對於兒童與青少年涉及【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四十九條、第五十六條第一項2，或第六十九條第一項3各款事件，不得有行為兒童及青少年之姓名或其他足以識別身份之資訊。

3.採訪兒童、青少年當事人，應先表明記者身份及取得兒童、少年監護人之同意，並應在非強迫或違反兒童、少年當事人受訪意願下，方得進行採訪報導。

司法警政新聞：

•熟讀六法全書外，需充分了解各機關的編制、業務、辦案流程，並能消化起訴書、判決書、大法官會議解釋令等。

•司法及社會案件中，原告、被告及案件相關當事人的姓名決不能錯置，否則可能引發嚴重後果。

•性犯罪防治法通過後，非經同意不能報導受害人相關資訊；少年犯罪，不得刊登其姓名、住址、照片；不披露重大刑案中秘密證人；災難事件發生之原因不得隨意臆測，受害者名單、地址力求正確，以免觸人霉頭。

•跑警政線要注意所有重大移送案件，詳細紀錄涉嫌人姓名、年紀、案件內容以便追蹤；跑司法線要注意庭訊資料及移送紀錄，資料要保留一段時間，供日後發生類似重大案件時參考用。

災難新聞：

•無論天災或人禍，災難新聞牽涉的人、事範圍廣、救援及善後處理時間長，往往不是一個人能力所及，必須集體採訪。由編輯台或指揮中心統一調度指揮。

•傷亡數字統計與名單整理、隨時更新，為災難新聞之基本要求。

•採訪災難新聞應多注意新聞故事，以事實顯示災難情況，而非以文字形容。

•災難新聞首重最新狀況、新線索之發現。無法兼顧的狀況與線索，通知指揮中心，並與指揮中心經常保持聯繫。

•記者應注意自身安全，以免成為被救援對象。

•無法親自到達之現場，亦應設法藉電腦繪圖或資料影片完成報導。

民生新聞：

•民生消費新聞最易被利用成免費宣傳，採訪前需慎重過濾新聞來源。

•即使線索來源為業者，消費報導應從消費者角度出發，檢視此項訊息對消費者意義。

•同產品之間比較性新聞，處理時應格外謹慎，注意平衡，最好多方查證，凡涉數據，如成長率、消費量、進口數量，均應求證，以防誇大。

•醫藥新聞於台視屬民生報導，判斷標準係依據此訊息是否重大發現、是否確為新知及最新研究成果。

•醫藥記者必須了解醫學名詞及術語，釐清其中差異，例如「帕金森病」、「帕金森氏症」、「帕金森氏症候群」各有不同意義。又如應稱「醫師」而非「醫生」、「大夫」，調劑人員也有「藥劑師」跟「藥劑生」之分，護理人員也有「護理師」及「護士」的差別。

•現代人非常重視醫藥新聞，一則報導，採證不夠周延，極可能引起公眾恐慌，不能不戒慎恐懼。

•醫藥新聞切忌以偏蓋全，例如一項小型的區域性調查，樣本數極少，代表性也不足，就不應推演成全國性的調查。

•報導新資訊或新藥品時，不能光提好處，還要一併報導適應症、副作用及禁忌，否則形成廣告，若造成民眾誤用甚至可能引發法律問題。

•醫院所發表的新手術或療法，要向其他醫院或同行查證，是否如其所稱「全國首樁」或「世界第一例」，以免鬧笑話。

•醫療工作專業化為必然趨勢，除醫院外，藥劑師、職能治療師、物理治療師及心理治療師等，都是非常好的新聞來源。

•處理醫療糾紛新聞、兩造都應採訪，不能只聽一面之詞。

運動新聞：

•運動項目繁多，記者不可能全部專精，需擇重要者鑽研，了解競賽規則、歷史及建好成績紀錄檔案、選手檔案及大事紀，隨時可以派上用場，為運動新聞注入深度，而不至流於泛泛成績報告。

•細心為運動記者必備之條件，若運動記者在成績、紀錄及比數上犯錯，會導致抹煞選手畢生的心血。

•運動體育成績，速度方面經常會出現小數點，要全部報出，不能刪去尾數或四捨五入。

•運動新聞為求花俏，記者經常使用大量形容詞集成語，需防過量及過當。

•報導本國隊伍參與？國際賽事，記者仍應維持公正立場，言語上避免參雜民族情感，用詞上小心謹慎，規避對其他隊伍污衊性稱呼，例如稱韓國隊「高麗棒子」、日本隊「東洋鬼子」，形容回教國家隊伍為「賓拉登」的傳人、非洲隊伍「一片烏漆抹黑」。

環保新聞：

•報導環保新聞時，不同的物質有不同的測量評估單位，要特別留意單位的正確性。而且評估數值通常很小，千萬不要因為其絕對數值小而忽略了嚴重性。

•報導環境評估影響，要注意中央跟地方採用的標準是否一致，不同地區更是不一致，再比較不同地區同一類環保問題時，要特別指出該地對「污染」的安全標準。

•報導環境災害時，如河川污染，一定要找到污染源來源，以及污染物之正確名稱 [先用專用術語名稱再用俗名]。

•報導環境災害或污染求償新聞時，必須列舉數值及專家證詞，已證實求償正確性，然需注意環保團體背後動機。

•若為輻射污染，很容易引起民眾恐慌，要特別注意數據。且自然環境裡並非零輻射，而是低輻射，提出數據時，必須扣掉背景輻射質再比較，還要注意法規管制限制。有人工輻射異常或輻射外洩是新聞，但超過管制質才是重大新聞。

•「輻射強度」與「距離平方」成反比，就像距離火爐十公分與一百公分，距離十倍，但感受差一百倍。測量輻射屋時，不應該拿貼輻射污染鋼筋表面偵測到的數字報導，否則距離為零時，輻射強度是無限大。

•某些放射性物質的強度單位很小，用「毫」代表千分之一，「微」代表百萬分之一，「微微」代表千億分之一，遇到這類容易混淆的單位時，最好再確認。

•環保團體因為反對核能，所引用的數據不一定可靠，報導時最好說明來源，並查證以免被誤導。

科技新聞：

•資訊產業林立，大家均爭相發表新產品或新發明，報導時應將相同或類似產品納入，以免淪為宣傳片。報導時應避免提及公司名稱，除非此公司已壟斷此項產品或產業，或該公司之名稱早就響徹全球，如微軟、新力或史蒂芬˙史匹柏之「夢工廠」。

•網際網路提供豐富的科技新聞線索，但亦包含錯誤消息及謠言，故網路新聞只能列為參考，不能據以報導。

•立法委員等民意代表本身雖然不懂科技，但為表現自己的科技水準與領先時代形象，經常提出科技相關質詢，其中不乏科技單位內部人員提供之消息，有各種居心，錯誤機率亦高，對於其質詢稿宜審慎處理。

•稿子文字需簡煉、易懂，專有名詞一定要解釋，除非耳熟能詳者，如「中子」、「多氯聯苯」等。

財經新聞：

•財經新聞是最難表現的電視新聞，畫面平淡，內容枯燥，然其攸關民眾生活利益，必須報導，只是在表現手法上應多花心思，例如重要數據可用CG搭在VCR上，或是加入受影響者的訪問，以求變化。談問題時，可找例子切入，例如失業率由「XXX先生，他失已半年」到「全國像他這樣中高齡失業人口還有多少」，較能導引觀眾入主題而不失枯燥。

•記者需培養對數據及圖表的敏感度，引用數據以政府機關及主要學術研究機構所發表者為準，數據一定要正確，而且要經過比較才能產生意義，例如「失業率比起鄰近日本」、「出口訂單接單率比起同年期」等等。

•財經新聞的採訪對象主要是政府部門的財政部、經濟部以及所屬單位、事業機構，以及民間工商企業及相關團體。記者應了解所有機構組織、運作方式，並對相關知識、總體經濟、財稅金融等，都應有相當涉獵。

•初跑財經新聞，可從人和文件下手。人是指各個層面能提供財經、企業公司消息的人，即使是離職人員，都有可能提供重要線索。文件範圍更廣，如政府公報、預算書、公司財務報表、期刊、工商雜誌，都能從中找到線索，因此財經記者需學會看預算書與財物報表。

•報導重大的政府財經政策，應解釋其對企業界及人民影響，並反映執行面可能產生之問題。

•股市消息應小心求證，否則可能重演誤判而宣佈鄧小平已死之烏龍事件。

•採訪工商利害衝突及弊案事件，要注意平衡，除應顧及受害人權益，亦需給對方反應機會，尤其涉及國際商品，若措詞不慎，亦可能被控求償。

•謹慎過濾公關稿，避免淪為宣傳工具，即令應業務部請託採訪工商消息，亦要設法找出新聞點加以包裝。

•專有名詞一定要解釋，除非耳熟能詳者如「作多」、「作空」。

選舉新聞：

•選舉新聞若提到任何政黨或候選人，則應一併提及所有政黨與候選人，並給予同等篇幅，然限於播出時間有限，只能給予主要政黨及較有希望候選人同等篇幅，邊緣者可放棄或以圖表方式帶過。

•法律並未禁止單獨採訪候選人的配偶及親戚，為免候選人因而取得優勢，選舉期間應避免。

•任何訪問應避免在宣傳海報或宣傳車前進行。

•政黨及候選人在選舉期間最喜歡假藉揭發弊端或製造事件以為己造勢，此類新聞應給予被指責者澄清機會，若涉及人身攻擊或證據薄弱者，根本不必理會。

•選舉期間政治人物若改以候選人之外的身分造勢，如基金會理事等，本台亦不予配合。

•選舉期間民調數字滿天飛，報導上民調的選取，應置於整體趨勢的框架中衡量。所謂「趨勢」，可為一段時期追蹤觀察各主要民調的結果，也可能只限於單一調查結果的變化。對於未做趨勢分析，卻又沒有令人信服解釋的民調結果，應予懷疑、不輕易採信。

•介紹民調時，注意語言的使用，不要平白添增了民調的可信度，可以說民調「暗示」或「顯示」，絕對不要說民調「證實」。

•若對手間的差距在誤差值內，一定要報導誤差值，圖表上永遠要註明誤差值。

•說明民調進行的機構，以及委託民調的媒體或機構。

•說明調查的日期與樣本數，並引導觀眾注意調查進行後，特別是某些對輿論可能具有重大影響的事件，例如：「這項民調是昨天星期二進行的，不過昨天下午，某黨又宣佈…」。

•如果調查是以電話進行的，一定要說明此為電話訪問結果。[咸信電話調查叫不精確。]

•扣應（Call In）民調不應用於對候選人及政黨支持度的調查，只能做議題式的調查，由於容易做假，不應賦予此類民調指標上的意義。

•扣應民調的問題，語句應精確但不偏頗，偏頗的問題會導致偏頗的結果。

•處理特定民調，只訪問有代表性人士的民調結果，不應被視為普遍的民意，通常這類民調只用來檢驗民眾抱持某些看法的原因，而較不合適檢視支持這些看法的程度。

•街頭訪問的內容也根本不能代表廣大的民意，故只能用在一般非嚴肅性的議題調查上。

地方新聞：

•種類：政治（人物）、經濟、警政及社會、環保、天然災害、突發事件、人情趣味等。

•地方新聞中有血有肉、感人肺腑的故事，均為觀眾所高度關注。如九二一地震、空難、水患、特殊社會事件或自我觀察等，後續報導只要能引起觀眾的共鳴，就是好的地方新聞。地方新聞在台視新聞所佔據的版面，決不會亞於中央部會要聞及台北市政新聞。舉凡地方縣市政府、議會、警政單位、地方公司行號、基金會、企業界、工廠、學校，均為地方新聞來源。

•地方記者為充分掌握黨政、警政突發新聞，更需注意公家單位基層之佈線，務必做到即使下班，仍能掌握新聞線索。

•地方記者除一般新聞管道外，更應勤於與市井小民培養私人關係，如黑白道、檳榔辣妹、計程車司機、鄰里長、民間好友等，均可提供有趣的新聞線索。

•地方記者由於乏人代班，休假狀況類似軍中在營休假（Stand By），隨時準備休假歸隊。

•地方報導為最容易殺出重圍、建立市場區隔之領域，尤其在專題方面，舉凡人情趣味、奇風異俗等題材，地方記者俯拾皆是，用心的記者最容易發揮。

•指派新進地方記者至地方歷練，幾乎已成為台視新聞的傳統，台視相信，完整的地方歷練，有助於培養成熟的記者，多年來輪調制度已為台視將強的採訪陣容奠定了基石。

國際新聞：

國際新聞雖然與國內觀眾有一段距離，但人類的感情是共通的，當外國發生災難，例如美國的九一一爆炸攻擊事件，全球都關注，在台灣當然也是頭條新聞，佔據了所有媒體極大的篇幅跟版面。國際除了政治、經濟上經常發生大事外，運動、娛樂新聞在國內大有觀眾，各地的奇風異俗或有趣活動，也非常適合電視。

作業規範

•一則國際新聞往往有不同的來源（如Reuters, CNN, A.P.等），處理時需先看遍相關報導，尋找最好的畫面，一般來說，通訊社的畫面均保留現場原音，應該優先考慮。

•寫稿時應參考所有能找到的資料，例如報紙、網路、雜誌等。先將內容完全消化後，再改寫出一則新聞稿，編譯其實就是外電記者，負責重寫中文新聞稿，而非單純翻譯。

•分稿時應過濾所有新聞來源之相關稿件後，再進行組織、整理，而非單條照翻，或合併相近報導。

•注意國際通訊社或新聞供應單位本身立場，例如採用CNN要特別注意其美國角度。為避免偏頗，盡量納入較多新聞來源。

•外電裡用的外國地圖、圖表皆係英文，應重新製作中文版。

•國外新聞由於出於翻譯，語法容易洋化，需特別小心。（相關規範詳見附件二）

第三章、新聞攝影作業規範

電視新聞的靈魂是畫面，要有好的畫面，報導才算成功。攝影記者是運用鏡頭語言來呈現給觀眾的守門人。攝影記者所拍攝的畫面呈現，都會影響到整個閱聽人的思維與判斷，其重要性不可言喻！為使台視新聞的品質保持一致，畫面的要求亦需制定作業標準，以使相關同仁於新聞攝影時有所遵循。

1.採訪出發前準備：

•檢查攝影機狀況，確認攝影機運作正常。

•確認採訪任務，並依據任務性質準備足夠之錄影帶、電池、燈具或其他特殊裝備。

•與文字記者充分討論，透過雙方討論，確定採訪方向與拍攝重點，使彼此默契更加契合。

2.採訪中：

•根據現場光線情形與色溫，決定濾色鏡，校正攝影機色溫﹝white balance白平衡﹞，使拍攝之畫面顏色正常。

•確認新聞現場之收音方式，並視需要架設麥克風或接妥音源線。

•拍攝時視環境和被攝者或環境的相對情況，確認攝影機拍攝的位置與角度。

•拍攝時除特殊狀況外，應利用三腳架，以確保畫面穩定。

•如拍攝時間長（如會議新聞），應記下相關新聞事件重點之時間（timecode），以便剪輯時尋找畫面。

•拍攝訪問時，注意文字記者與受訪者之間的相關位置與構圖，確認收音正常。

•錄影時確定所拍的畫面以及聲音是否都正常。

3.訪問結束後：

•確認影帶畫面與聲音正常。

•提示文字記者拍攝之畫面重點及時間碼，以利新聞稿之撰寫。

第四章、新聞稿寫作規範

記者應磨練寫作的速度，並養成隨身攜帶電腦，一完成採訪隨即寫稿的作業習慣。由於網路新聞連線及供應機上新聞之需求，稿頭與配音稿務必輸入電腦，若配音稿來不及，最晚要在當節新聞播完前輸入。

稿頭寫作

•主從關係清楚：主題人物、主要動作在稿頭，次要細節留在配音稿交代。

•WHO﹝例如：槍擊要犯藍元昌落網，警方動作則由配音稿說明WHEN, WHERE﹞。

•事件：發生了何事WHAT﹝配音稿交代如何發生HOW﹞點出事件特殊性NEWS ANGLE﹝例如：越南人來台專偷手機集團、警察勒索應召站﹞。

•長度：十五至二十秒。

•用詞必須口語化，重視可聽性。

配音稿

•跟稿頭一樣，用字要儘量簡煉、精確，新聞主體分段，段段相扣，結尾與稿頭呼應。

•每條配音稿長度應在一分至一分半之間，與編輯台商量後決定。

•用固定格式輸入發稿狀況及字幕稿等相關資料。

•新聞結束時請配「台呼」：「台視新聞XXX, XXX台中報導」。名字優先順序為：文字記者先，再攝影記者，若人名超過三個，全部省 略，代以「台視新聞高雄綜合報導」。

•報導對象之人名一定要正確，頭銜、職稱也不能錯，尤其社會新聞上的謬誤可能引發訴訟。

口語化守則

•避免文言用語如‘該人’‘該公司’‘彼等’“其”“渠”“即便”“設若”“予以”「咸信」、「蒞臨」、「謁見」等。

•避免抽象﹝仙風道骨﹞或誇大的﹝全國最大的道場﹞﹝世界罕見的品種﹞形容詞及副詞。

•避免太多動詞﹝追趕跑跳碰﹞﹝拉扯扭打推擠成一團﹞﹝吃乾抹淨加外帶﹞或俏皮話﹝遜斃了﹞﹝酷呆了﹞﹝爽歪了﹞。

•避免冗長字句或倒裝句，或連接詞﹝而﹞﹝事實上﹞﹝也﹞。

•不濫用成語、典故﹝例如：陳橋兵變、掌摑風波、小龍女事件等不可；八掌溪事件、水門事件、羅生門等可﹞；不亂創名詞﹝例如：師奶殺手﹞或亂套名詞﹝例如：聖人、慰安婦、鐘樓怪人等不可，經濟沙皇、政治教父若學界普遍認同等可﹞術語，少用專門術語，若不可避免，需解釋清楚。流行用語亦同。

•第一次提到一個機構時，應寫出全名，再來可用簡稱。

•職稱、頭銜、身分第一次提到時，應寫在人名前，但國家元首除外，陳總統可直稱「陳水扁總統」而非「總統陳水扁」，所有姓名後不需加稱先生、小姐。

•直呼人名，避免號﹝孝公﹞、綽號、代號﹝國軍851部隊﹞、別號、若匿名需說明﹝小慈﹞。

•儘量避免「耆宿」、「權威」、「專家」、「天才」、「大師」、「上人」甚至「大老」等封號、榮銜。

•用常用字，寫短句，避免「最」、「甚」、「極為」等形容詞，說到「第一」，必須查證。用字能省則省，說「他清楚地知道自己與同胞的處境」不如「他清楚自己與同胞的處境」。

•儘量使用客觀的數字或文字：兩地距離很近不如距離一公里。若數字太長儘量賦予意義，如三百五十英呎約等於一百零五層樓高、﹝約一個足球場大、十個榻榻米大、一個巴掌大、膝蓋高﹞。

•注意「日曆年度」、「學年度」、「會計年度」的區別。

•用「一個星期」不用「一個禮拜」、「一週」。

•「省」、「縣」、「市」應用全名，而非北市、高縣。

•勿隨便簡稱地名或公司行號，如「魯南」「豫北」「監院」。

•未來時態有確定日子不需加「將」，如「明天要討論」而非「明天將要討論」，過去時態避免「已經」、「曾經」，直接說：「陳總統昨天指示」而非「陳總統昨天已經指示」；「他三天前看過」而非「他三天前曾經看過」。

•方言的使用，要通俗易懂者，如「鬱卒」、「俗擱大碗」等。

•外國官員的譯名以外交部公佈為準，無譯名或非官員人名，可參考中央社。歐美人名用姓氏即可，日本人第一次用全名，再來用姓即可，不需全名。

•本公司永遠用台灣電視公司或台視公司，不能簡稱本公司，或「台視」而已。

第五章、新聞剪輯作業規範

•剪輯時盡量選擇最能表現新聞重點的畫面，適當組織，使觀眾一看即了解新聞的性質，畫面又以動感及有現場音者為優先考量。

•盡量使畫面與配音吻合，並保留現場音襯底。

•配音不要配得太滿，在適當段落插入現場音，以增加現場感。

•配音的速度不宜太慢，注意字句清晰，及聲音表情。

•控制作業時間，及早配音剪輯，以免延誤播出。

•前置作業：新聞剪輯前，應先檢查剪輯設備的所有設定，包括Player的TBC之VIDEO、CHROMA、SET UP、Y/C DELAY、HUE設定是否就定位。TC GENERATOR應調至REGEN位置（較不易滑格），Recorder需調至DF位置（影帶的長度才算的精準）。

•音量控制：剪輯時主述與訪問的音量，應控制在『0dB』上下，背景聲音則和主述音量比例為3：10或4：10。

•如需使用美工或字幕所製作之特效動畫或簡易圖卡，盡量不要變動原速度，以免畫面抖動。

•當發現拍攝帶、衛星帶、資料代或微波帶的畫質太暗時，可斟酌調整TBC的VIDEO LEVEL，但用畢之後需馬上復原。

•剪輯或過帶中，如發現畫面或聲音有問題，應先行檢視或通知維修人員處理，可避免因磁頭故障或影帶刮傷而影響播出品質。

•無論國內外新聞均應遵守三點不露原則，也要避免過分暴力血腥畫面，應完全避開十八歲以下青少年的正面、殘忍、恐怖、不雅及充滿性暗示鏡頭。

•每一則新聞播出帶前需有完整的倒數（Leader），倒數碼及新聞畫面之間一秒鐘不可有其他聲音與畫面。

•新聞帶在記者配音前需多留1-1.5秒的畫面（避免播出時吃掉記者配音），配音結束後需多留5秒鐘的畫面（避免露黑）

•新聞帶配音應在CH-1，現場音、音效或配樂在CH-2。

•完成再交給盯帶，應倒帶至倒數碼2，並確實填上影帶的內容、新聞長度、、避免錯誤。

第六章、新聞編輯作業規範

新聞由供稿單位發至編輯台，必須經過編排整理才能按排序播出，此程序稱為「編輯」，編輯台之作業，需遵循下列規範：

•各節新聞的風格，編輯方針與規格由製作人決定。

•各節新聞由製作人負責編排播出順序，工作內容含拉稿排序、下標題、定開窗畫面與標題、決定提要內容及文稿、發製Coming Up、發跑馬燈文稿、審核稿件及字幕、計算整節新聞時間、下定稿鎖定作業、印菜單及主播稿頭、於副控室控制播出流程、調整新聞播出順序。

•發稿及編輯作業均於公司電腦Winnear軟體內完成，Winnear作業規格，詳見Winnear系統操作手冊。

第七章、新聞播報規範

例行新聞

•各節新聞主播應於新聞播出前四小時到班，協助播出「搶先報」、錄製廣播新聞及當節新聞提要。

•主播應由公司特約專業造型師梳妝打扮。

•主播應穿著有袖、有領服裝。

•主播於新聞播出前，應熟讀播報稿，沒有把握的字或辭，一定要詳查字典。

•主播應與主編討論新聞編稿邏輯，作為順稿依據。

•主播不可對新聞發表評論，亦應避免個人情緒流露。

•轉接語應事前寫好在手邊稿頭上，應與新聞有關，切勿臨時加制式介係詞如“而、事實上、那麼、另一方面”。

外場主播

•開場與結語：開場直接切入新聞主題，不必播報自己名字、地點，因為棚內主播已經介紹過了。也不必向觀眾請安。結語為：「以上是台視記者XXX在XX所做的報導，現在把現場交還棚內主播。」

•現場描述：看正在播出On Air的畫面描述，旁白最好與畫面一致。描述內容應為事件最新發展，不要與VCR重複，只做重點描述，儘量口語化，控制時間長度，隨時注意SNG PD所下的指令。

•現場訪問：簡短扼要，受訪者話多或偏離主題時應適時切斷。

•其他注意事項：隨時與編輯台聯繫，掌握並回報新聞最新發展。

第八章、SNG作業規範

由於電視新聞對速度的高度要求，要靠衛星轉播之機動性來滿足，SNG衛星車作業往往要考量天候及地理環境等多變因素，更需要迅捷性與標準化，所有工作同仁應遵循下列作業規範。

適用範圍

•採訪中心、地方中心參與衛星轉播車作業之工作人員，包括文字記者、攝影記者、助理攝影記者等。

•參與衛星轉播車作業之工程人員，包括製作技術部工程師與助理工程師。

名詞定義

「SNG」（Satellite News Gathering）：利用人造衛星立即傳送影像、畫面等影像素材。

連線：利用SNG立即傳遞的特性，可於新聞節目進行時，將新聞事件現場情形透過衛星連線直接播出，以增加新聞的立即性。

權責單位：新聞部採訪中心負責運用SNG傳遞新聞畫面或新聞連線製作。

製作技術部技術組負責SNG衛星工程。

傳送作業：主要在於傳送所拍攝之相關新聞畫面與素材。先傳送文字記者配音，可直接利用SNG車之麥克風配音直接傳送，由公司側錄，或預錄錄影帶上播出，再由公司側錄。

在傳送拍攝帶中受訪者訪問之畫面（應注意音量控制）最後傳送其他現場相關新聞畫面。

傳送訪問或配音時，勿將另一路聲音﹝N.S.﹞混在一起。

配音一氣呵成，若有NG應整段重配，以免浪費時間找尋接點。

精準傳送訪問內容段落，多餘的不要傳。

傳送前應先確認Time Code位置，不要邊找邊傳。

能先傳送之畫面儘早傳送，以方便剪輯ADO畫面及新聞。

現場連線：於新聞節目中同步播出新聞現場報導。

導播負責現場指揮、確認器材架設地點與現場連線播出順序與方式。

攝影記者協助器材架設、拍攝最新畫面並做現場狀況回報。

主播或文字記者作現場描述，把事件最新發展告訴觀眾。

器材架設完畢，即應展開排練，以讓記者及受訪者練習問答及走位，攝影記者也可熟悉運鏡，並通知副控室已準備完成。

排練前應先與編輯台聯繫，確認播出順序與方式。

受訪者之職銜、姓名應先發回編輯台，以利字幕作業。

與副控室通話連線路必須一直維持暢通。

第九章、新聞後製作及播出作業規範

新聞製播需依循標準化作業程序，使相關作業人員製播新聞時有所依循，進而達到迅速、確實、精緻、零缺失的目標。

編前會議：

•播出前3小時由經理或當班督導副理召開，主任與導播列席。

•前置作業：

•導播向AD及TD提示該節製播重點。

•AD向主控室洽詢播出起迄時間及廣告時間，並告知主編及導播。

•導播督導大片頭（新聞提要）、coming up影帶及播出時相關效果影帶的製作並督導播出時需要的配圖、側標的製作。

•場棚設置：現場指導再播出前先依據主播、來賓人數，備妥茶水、座椅、播報檯、監視器。

•驗帶：AD應在時間許可下檢查播出帶內外標籤是否一致，並查核播出帶A/V品質、倒數讀秒及實際長度。

•圖文效果製作：字幕效果員及美工配合記者、導播及主編需求，製作圖文效果供播出帶或播出畫面使用。

•字幕審核：字幕效果員審核記者字幕稿，修正錯誤樣板、編排及錯別字。

•定稿及播前就位：

•跑馬燈字幕：播出前30分鐘，由當節主編寫好跑馬燈字幕並請副理認可，交AD繕打後由網路傳至MCR播出。

定稿作業：

•編輯台應在播出前20分鐘定稿。

•AD通知盯帶導播列印播出帶標籤。

•AD協助播報稿及播出程序表（菜單）的列印，並分送相關人員。

•字幕效果人員執行播報稿和字幕稿下載及配圖（Shoulder Box）等相關CG的叫圖動作。

•盯帶導播依菜單順序編排播出帶送交AD執行播出。

播出作業：

導播：

•播出中必須與主播、AD確認下一則VCR，並預先核對字幕、配圖、鏡頭是否正確。

•播出中應注意所有播出素材是否正確；若發現錯誤，應立即採取應變措施安全播出。

助理導播（AD）：

•播出中應提示下一則VCR狀況（配音、現場報、關音、乾稿、有無台呼）。

•播出中應檢視下五則影帶到位與否；若未到位，應立即提醒主編、導播、盯帶導播。

•對於正在播出的VCR，應倒數讀秒。

•字幕AD在播出中應隨時檢視下一頁字幕的正確性。

製作人（主編）：

•依AD提示之影帶到位狀況或依新聞發展狀況，與導播諮商，適度調整新聞播出順序。

現場指導：

•覆誦PD口令並提醒主播遵行之，現場如有特殊事故，應立即排除，並告知PD。

播後作業：

•儲存資料：播畢15分鐘內由AD回收稿件並將側錄帶送交片庫歸檔。

•播後檢討：播後由經理或當班督導副理召開檢討會，製播中心由主任及導播列席參加。

•工作移交：播後檢討會中檢討的失誤，應移交下節導播或攝作單位改進。

第十章、特別節目轉播作業規範

企劃會議：

由製作人召集編、導、製、播同仁討論節目特性、實際需要，並訂定各項分工完成驗收時程。

現場會勘：製作人會導播為之。

戶外轉播：

PD會同工程單位親赴轉播現場，規劃機器配置、傳送通路、轉播車位置及電源等需求；勘後PD製作播出流程表，TD製作工程相關設備配備圖表。

棚內作業：

PD會同工程及美工同仁討論棚內佈景及工程配置，定案後，PD製作播出流程表，美工製作棚內佈景圖，TD製作工程人員及設

備需求表。

製播準備：

排定播出順序，責成美工、字幕製作片頭、片尾以及播出中之相關標題、字幕，並於播出前十二小時製作完成由PD驗收。播出前二十四小時內架設機具，測試通路，並於播出前兩小時準備完成。

正式播出：播出前兩小時訊號測試完畢，並與現場人員核對播出結構無誤後，於預定時間正式開播。

第十一章、重大新聞緊急播出作業規範

國內或國際間發生巨大災變，如地震、風災、水患，其損害幅度超越平常，且屬持續不斷發展性質，此類事件，觀眾會高度關注，為善盡媒體報導職責，得中斷公司正常節目播出，插播新聞快報或開闢現場特別報導。

決策架構：

是否重大新聞由新聞部經理界定，經理不在時由值班副理決定，決定開闢新聞快報後，由副理以上層級通知主控導播及製作技術部主管。快報是否延長為特別報導，則需經同樣管道徵詢節目部與業務部同意。新聞部主管於作業同時，亦應向副總經理以上高階主管補行報備手續。

流程：

一、 國內新聞通過採訪系統通報至中心主管或編輯台，由編輯台值班人員通知相關主管及記者緊急回公司處理。相關新聞主管應立即

　 指示編輯台該如何發跑馬燈。

二、 任何同仁於公司外獲知緊急消息或重大災難情報亦有義務電報編輯台或直屬長官，由主任決定是否往上通報至經理階層，以及是

　 否建議開快報或特別報導。

三、 國際新聞透過國外新聞中心或衛星接收台監看得知，亦循同樣管道通知相關人員就位。國外新聞中心主管應於第一時間聯繫口譯

　 人員至公司，並將口譯技術需求，傳達給技術製作部門。

四、 為爭取時間，副、經理等主管應於第一時間，聯繫相關單位主管要求緊急插播快報，到達之高階主管聯繫公司相關單位協調插播

　 細節，並按新聞性質決定快報形式，若需闢座談則由相關中心緊急邀請來賓上現場。

五、 採訪、地方、國外、企編及製播中心主管各按需求分派任務並緊急作業。

六、 經理或值班副理緊急指定當節特別報導製作人或主編，由其負責拉稿並印菜單供導播與主播參考，若太過緊急則由製作人或主編

　 坐鎮副控室，透過電話與編輯台、耳機與主播聯繫，掌控播出流程。

七、 製播中心於平日即應做好一萬用特別報導片頭，及萬用台視新聞標題bar一套，置於三副控及電腦內備用。

八、 製作人或主編進棚後，由相關中心主任或副主任接續拉稿編輯，並隨時將最新消息、狀況報知副控室。

九、 馬拉松式持續報導，編輯台需經常更新菜單，印出送交副控室內製作人及棚內主播。

十、 播出後製播中心需補填節目異動通知單並完成相關程序。

十一、 收棚時間：由新聞部經理向上級請示或會同相關單位決定。

第十二章、附件

（一）電視節目分及處理法第四條、第五條

第四條：

電視節目有下列情形之一，不適合少年及兒童觀賞者，列為「限」級，並應鎖碼播送。

一、 描述賭博、吸毒、販毒、搶劫、綁架、殺人或其他犯罪行為細節、自殺過程細節。

二、 有恐怖、血腥、殘暴、變態等情節且表現方式強烈，但一般成年人尚可接受者。

三、 以動作、影像、語言、文字、對白、聲音表現淫穢情態或強烈性暗示，一般成年人尚可接受者。

四、 前項所稱鎖碼，係只有線廣播電視系統經營者、有線電視節目播送系統及直播衛星廣播電視服務經營者播送之影像或聲音，須由收　　視戶經特殊解碼程序始能視、聽者。

第五條：

電視節目無第四條所列情形，但涉及下列情形之一，不適合兒童觀賞者，列為「輔」級。

一、 涉及性之問題、犯罪、暴力、打鬥、恐怖、玄奇怪異或反映社會畸型現象，對於兒童心裡有不良影響之虞者。

二、 有褻瀆、粗鄙字眼或對白有不良引喻者。

（二）國外中心寫作注意事項

問題

舉例

1.季節/日期/時間/時段前面不要「在」；

　地點前面多半也不需要「在」。

　以日期代替「昨天」「前天」「上周」

在日本…… 在內華達州……

在夏天…… 在……時/時期

在過去/前一陣子 在/經過……之後

在今天上午五點鍾

2.避免「進行」「發生」「出現」「造成」

「產生」「引發」「針對」「關於」「感到」

「著手」「開始」「加以」「作出了」

「有……的機會/可能/跡象/危險」

「對n.的v.」「n.的v.」等語，

　直接使用動詞

發生一起火車相撞的意外

發生在某時的某事

又發生鯊魚咬人的事件

發生衝突/爆炸/追逐

發生淹水的情況

預防……的產生 出現走山的現象

造成悶燒/災情慘重/十人死亡

引發不少爭議 著手研發

開始推動/點燃引信 推動……的成立

針對…進行示威/攻擊/檢驗/了解/討論/比賽

對…加以改造 感到滿意 獲得解決

對……的質疑/憂慮 收入的減少

制度的推行

有上訴的可能 →可能上訴

提高逃生的機率 →容易逃生

3.避免被動式

美洲大陸被發現

古蹟被妥善保護 被視為……

4.被動羽翼可用「被」以外的字詞表示

交、由、為、讓、受、獲、遭、挨、遇

（受難/受困/受騙/遇害/挨打/遭殃/獲救/當選/為人詬病/頗受好評）

5.很多動詞前面不需要「被」

被淹在水中 被送醫/診斷/感染

被淹死/滅頂/覆蓋/活埋/撲滅/拖行/升為/

記過/公認/看好/列為/炸掉/炸出……

披露/賣給/吃掉/找到

被移送法辦/交保 今晚被槍決/判刑

6.動詞前面不要「是」「來」「去」

依然是吸引了……

某地是沸騰到極點 決定來參選

7.中文因果關係不太需要連接詞，

「因為…所以/使得」「不但…而且」

「雖然…可是」「但是…卻」

「不過」「而且」「於是」「然後」

「結果」「而」「同時」

　多半可不用或不需（宜）一起用

因為經濟不景氣，所以企業紛紛關廠。

8.避免贅詞贅語

病情完全獲得控制 有所改變

對…的解決有所幫助 令人怵目驚心

正在調查當中 目前正在

感到於心不忍

準備著手研發 開始推動/實施

懷疑…可能… 甚至……

除了……之外 大約……左右

水災情形嚴重 稍早的時候

至少千萬以上

表達反對全球化的訴求 有災情傳出

為期/長達…天的… 根據…調查/統計顯示

現在仍然 同樣都是

避免類似情況再度發生

9.少用「度」「性」「化」「率」「力」

　「任何」「不排除…」「…之一」

　「相當…」「成為」「存在」「屬於」

　「具有…」「來自…」「作為…」

　「…的是…」

安全性 危險性 普遍化 困難度 知名度

高度注意 任何違規人員 必備功能之一

不排除控告……

令人意外/直得注意的是……

10.主詞勿放在長串述詞後面，盡量放在句首。

　前飾太長時改為後飾

剛剛結束亞洲五國訪問的美國國務卿鮑爾

因為軍機擦撞而關係惡化的美國跟中共

兩年前才從大學畢業的他

重達一百二十公斤的他

11.避免複數語尾、多餘的單位量詞

　避免西化副詞/……地

選手們 動物們 飾演一名搶匪

成功完成/搶救/征服/培育/推翻……

匆匆忙忙地跑進……

12.「一名」通常用在歹徒、嫌犯、宵小身上，多個受害者可用「數名…」，一般人用「個」，較有地位的用「位」

兩名教授 這位嬰孩

13.避免情緒字眼

竟然… 喪心病狂/十惡不赦/潑婦

可惡的小偷 老闆惡劣 不幸死亡 幸好…

14.日文語彙

終戰 勝出 不倫之戀 人氣 援交

15.其他

澳大利亞vs.澳洲

中國大陸/中共vs.中國/我國

丈夫vs.老公